



福建省民办幼儿园发展历程、问题及对策

朱加元¹, 裴殿玲², 田苗³, 陈剑锋¹

(1. 泉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党政办公室, 福建泉州 362000; 2. 泉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科研处, 福建泉州 362000;
3. 泉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务处, 福建泉州 362000)

摘要:民办幼儿园作为福建省学前教育事业重要组成部分, 为福建省学前教育事业的发展作出突出贡献。本文通过梳理福建省民办幼儿园的发展历程, 分析当前福建省民办幼儿园存在的问题, 并在此基础上提出了发展对策。

关键词: 民办幼儿园; 福建; 发展

中图分类号: G619.29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2095-770X(2017)04-0020-04

PDF 获取: <http://sxxqsfxj.ijournal.cn/ch/index.aspx>

doi: 10.11995/j.issn.2095-770X.2017.04.004

The Developing Process, Existing Problems and Strategies of Private Kindergartens in Fujian Province

ZHU Jia-yuan, PEI Dian-ling, TIAN Miao, CHEN Jian-feng

(Administration Office, Quanzhou Preschool Education College, Quanzhou, Fujian 362000, China;

Scientific Research Section, Quanzhou Preschool Education College, Quanzhou, Fujian 362000, China;

Deans' Office, Quanzhou Preschool Education College, Quanzhou, Fujian 362000, China)

Abstract: As an important part of preschool education in Fujian province, private kindergartens make outstanding contributions to the development of preschool education in Fujian province. Combing the developing process and analyzing the existing problems of private kindergartens in Fujian province, this paper puts forward development strategies.

Key words: private kindergartens; Fujian province; development

民办幼儿园是指“由国家机构以外的社会组织或个人承办的, 主要利用非国家财政性经费, 面向社会招收幼儿的学前教育机构的总称。”^[1]民办幼儿园作为学前教育事业中的一个非常重要的组成部分, 其发展状况如何将直接影响学前教育事业的发展。就福建省而言, 民办幼儿园已占据了半壁江山, 极大程度缓解了福建省“入园难”问题, 为推动福建省学前教育事业的整体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

一、福建省民办幼儿园发展历程

自被称为中国第一所民办幼儿园的厦门鼓浪屿怀德幼稚园创办以来, 福建省民办幼儿园的发展经历了从不被重视到重视、从少到多、从发展缓慢到快速发展的过程。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 福建省民办幼儿园的发展非常迅速, 根据其发展的质量、数量及政策变化, 福建省民办幼儿园的发展大致可以分为以下四个阶段。

收稿日期: 2016-11-26; **修回日期:** 2016-12-14

基金项目: 2015年福建省中青年教师教育科研项目(JAS151063)

作者简介: 朱加元, 男, 福建政和人, 泉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党政办公室助理研究员, 主要研究方向: 高等教育管理, 民办教育研究。

(一)恢复阶段(1978—1992年)

在经历了十年的“文化大革命”动荡之后,民办学前教育事业遭受巨大破坏。随着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的召开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1982年修订版)、《关于社会力量办学的若干暂行规定》(1988年)的颁布,民办学前教育才逐步恢复到正常的发展轨道上来。福建省积极贯彻落实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以及《幼儿园教育纲要》、《关于社会力量办学的若干暂行规定》等文件精神,研究制订了《关于搞好当前幼儿教育工作的几点意见》,提出了“除依靠政府办园外,我省鼓励、提倡社会团体、厂矿企业、机关、民主党派、部队、街道、个体办园”,^[2]福建省的民办幼儿园自此得以恢复并得到较大的发展,但数量还非常之少。

改革开放初期,随着一系列方针、政策的出台,福建省民办力量参与办园的积极性有所提高,加之国家对社会力量办园的重视,福建省民办幼儿园办园体系得到了一定程度上的恢复。但不容忽视的是,因文革对整个教育的破坏,福建省民办幼儿园办园基础、办园环境、办园机制以及开办效果难以得到及时恢复,这也导致了此阶段办园处于一种较低水平,仍处于逐渐恢复阶段。

(二)提高阶段(1992—1997年)

1992年,小平同志“南巡”讲话的发表及中国共产党第十四次全国代表大会的召开,还有1993年颁布的《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都激发了民间办学的积极性。福建省民办学前教育事业迎来了发展的春天,福建省教育委员会于1996年专门成立了社会力量办学管理办公室,负责主管全省社会力量办学工作。此阶段,福建省民办园发展较快,进入了提高阶段,至1996年底,福建省共有幼儿园13315所,民办幼儿园719所,占全省幼儿园数的5.40%,全省在园幼儿数为102.63万人,民办幼儿园在园幼儿数4.84万人,占全省在园幼儿数的4.72%。^[3]

随着改革开放的进一步深入,以及政府对各类教育力量的重视,国家先后出台了各项利于民办幼儿园发展的政策意见,整个民办学前教育迎来了新的发展春天。此阶段,福建省幼儿园的办园主体发生了剧烈变化,除教育部门外的其他部门办的幼儿园纷纷关闭、停办、合并、转制,个人或私人组织、外资办园兴起,初步形成了公民办并举的多元化办园主体格局,福建省民办幼儿园进入了提高阶段。

(三)规范阶段(1997—2003年)

1997年,《社会力量办学条例》颁布施行,指出:“国家对社会力量办学实行积极鼓励、大力支持、正

确引导、加强管理的方针。”2002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颁布施行,对民办教育机构的法律地位和办学自主权进行了规定。福建省积极贯彻落实以上两份文件,研究制订了《关于社会力量办学分级审批、分工管理的暂行规定》、《福建省社会力量办学财务管理暂行规定》等配套文件,对全省民办幼儿园的规范化办学作出具体规定。至2002年底,福建省共有幼儿园7329所,民办幼儿园2183所,占全省幼儿园数的29.79%,全省在园幼儿数为66.71万人,民办幼儿园在园幼儿数14.18万人,占全省在园幼儿数的21.26%。^[4]

随着改革开放政策的全面贯彻实施,社会多种力量都积极投身于民办学前教育之中,一方面,有利于集中社会力量办好学前教育,但另一方面,也导致了学前教育处于一种自由、无序发展状态之中。随之,国家及福建省便先后出台了有关政策,对民办学前教育力量办园加以规范,福建省民办幼儿园办园真正实现了有法可依、有章可循,开启了福建省民办幼儿园规范化办园新阶段。

(四)跨越阶段(2003至今)

自2003年开始,国家先后出台了《关于幼儿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等一系列文件,提出积极扶持民办幼儿园,鼓励社会力量以多种形式举办幼儿园,民办幼儿园迎来了跨越发展的又一个春天。福建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学前教育发展,相继出台了《福建省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学前教育发展的意见》,开展了两轮学前教育发展三年行动计划,加大对民办幼儿园的扶持力度,给予政策、经费等方面的支持。“民办幼儿园的大发展为福建省加速学前教育的普及做出了重要贡献,并在一定程度上满足了部分家庭对优质教育、特色教育的需要。”^[5]至2015年底,福建省共有幼儿园7748所,民办幼儿园5449所,占全省幼儿园数的70.33%,全省在园幼儿数为151.26万人,民办幼儿园在园幼儿数81.93万人,占全省在园幼儿数的54.17%。^[6]

新世纪以来,随着各种利于民办力量参与教育的政策性文件相继出台,公民办幼儿园在办园环境、政策支持上基本实现了教育公平。福建省民办幼儿园充分利用政策、法规,充分挖掘地方、区域文化力量,使民办幼儿园得到了迅猛发展,办园数量逐年递增,甚至超过了公办幼儿园的数量。于此同时,民办幼儿园办园质量不断提高,办园活力得到充分释放,

逐渐成为了福建省学前教育事业不可或缺的力量之一,实现了跨越式发展。

二、福建省民办幼儿园发展意义

(一)有效缓解入园难问题

在全国学前教育大发展的背景下,在各项政策的引导和推动下,福建省学前教育事业发展有了长足的进步,其中民办幼儿园的快速发展功不可没,超越了公办幼儿园,成为福建省学前教育事业发展的主力军,弥补了公办幼儿园数量、学位的不足,很大程度上解决了福建省学前教育入园难问题,提高了福建省幼儿入园率。

(二)满足多样化教育需求

随着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人民群众不再满足于单一的教育形式,对教育的要求在不断提高,尤其是对优质教育、特色教育的需要显著提高,民办幼儿园因办学的灵活性、教育形式的多样性正好满足了国民对多样化教育的需要,弥补了公办幼儿园在这方面的不足。

(三)有效减轻财政负担

因福建省学前事业的欠账太多,面对当前适龄儿童入园数量大、入园需求大的问题,如果单纯靠发展公办幼儿园来解决,显然是不切实际的,而且福建省的财政也无法承担。鼓励、利用、支持社会资源来发展民办幼儿园,不仅可以减轻财政的压力,而且还可以缓解学前教育的供需矛盾,对福建省普及学前教育可以起到立竿见影的效果。

三、福建省民办幼儿园发展存在问题

从上述的发展历程来看,虽然近几年来福建省民办幼儿园得到蓬勃发展,成为学前教育的主力军,有效缓解了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入园难”问题,但也存在着一些不足,制约其进一步发展。

(一)政府监管有待加强

福建省民办幼儿园实现了跨越发展,民办幼儿园数量已超过公办幼儿园,成为了福建省学前教育的主要组成部分,但是政府部门的监督与管理水平却与之不相匹配,极大制约了民办幼儿园的发展。主要表现为:

第一,管理机构不健全,福建省10个地区(含平潭综合实验区)中仅有福州、泉州两地单独设置了民办教育管理机构,其他8个地区民办教育管理职能都是由其他科室代为行使;第二,管理体制不顺畅,同一审批事项不同部门同时审批,多头管理现象严重;第三,质量监督不到位,虽然出台了许多规范民

办幼儿园办学的管理文件,但是没有贯彻落实到位,对民办幼儿园的办学质量缺乏监管,导致民办幼儿园的办学质量不高,办学不规范^[7];第四,分类管理未执行,对营利性民办幼儿园和非营利性民办幼儿园未进行分类定级、分类管理,不利于促进民办幼儿园良性健康发展。

(二)办园条件有待改善

民办幼儿园的园舍条件、硬件设施、教玩具设备、文化氛围等办园条件差异性较大,沿海经济发达地区的民办幼儿园和办学规模较大的民办幼儿园情况稍好,大部分民办幼儿园都未能按《幼儿园工作规程》中要求的建设标准来办园,还有许多是把民房、闲置办公用房、厂房等建筑改造成为幼儿园,这样的幼儿园根本不符合办园标准,其基本办学条件、室内外活动空间、消防、采光、通风等均不达标。

(三)管理体制不够健全

因民办幼儿园办学主体、投资主体的多元,很多民办幼儿园的投资者就是管理者,更有甚者实行的是家族式的管理,管理岗位基本上是家族成员,没有建立董事会、园务委员会、教职工代表大会等议事机构和制度,行政、教学、人事、财务、后勤等管理运行制度不健全,实行一言堂、家长式的管理,从而导致了其管理混乱、不规范,影响了办学质量。

(四)师资队伍有待优化

《福建省民办幼儿园教师工作情况》问卷调查显示:福建省民办幼儿园教师学历为专科以下层次的占15.38%、专科层次的占64.10%、本科及以上的占20.52%;职称为小学一级以下的占76.92%、小学高级以上的占23.08%,其中小学一级以下处于尚未评定职级的占83.33%,其他占16.67%;40岁以下教师占82.05%、40岁以上教师占17.95%;亟需提升理论素养需求教师占17.95%,教科研能力提升需求教师占48.72%,教学能力及基本功提升需求教师占33.33%。从上述调查结果可以得知,目前福建省民办幼儿园师资呈现出年轻化、学历水平较低、职称较低、业务水平较差的特点,还有相当一部分教师学历水平为专科以下,未达到幼儿园教师所规定的学历标准。另外,因民办幼儿园福利待遇比公办幼儿园差,造成教师队伍流动性大,加之职称评聘、进修培训、评优评先等也未能享受与公办幼儿园教师平等的机会,使得民办幼儿园很难建设一支稳定、业务水平高、结构合理的师资队伍,从而制约了民办幼儿园的生存和发展,降低了民办幼儿园的竞争力。

(五)办学经费筹措不足

民办幼儿园投入办学的经费很少,经费来源主

要是投资者的投入和学费的收入,少部分来自社会捐赠、政府奖补,投资者按商业模式来开办幼儿园,以赢利为目的,追求利益最大化,特别是一些经济欠发达地区、乡镇幼儿园,“以生养园”的现象尤为突出,一般情况下只能维持生存,一旦招不到学生,则难以继续维持,只能停办。

(六)办学质量有待提高

办学质量是民办幼儿园生存和发展的基础,是提高竞争力的关键。办学质量好,才能获得人民的信赖,才有充足的生源,办学才能得以延续。当然,不少民办幼儿园办学质量好,但总的来说民办幼儿园办学质量还是不高,主要有以下几种情况:第一,多数民办幼儿园由于管理不规范,办学经费投入不足,软硬件设施不齐全,缺乏高素质的师资队伍等原因,导致办学质量不高;第二,还有一部分民办幼儿园,园舍条件较好,软硬设施较齐全,但日常教学却不以游戏活动和五大领域课程为主,而是进行双语、艺术、算数、识字等教学,不利于幼儿的发展;第三,经济欠发达地区和乡镇民办幼儿园因多种因素的影响,办学质量普遍不高。

四、提升福建省民办幼儿园发展水平对策

(一)加大监管力度

政府教育主管部门应高度重视,鼓励、支持民办幼儿园的发展,制订相关法律法规,加强督导、检查和评估,促进民办幼儿园规范化发展。要明晰各管理部门的职责权限,单独设置民办幼儿园管理机构,归口管理,完善管理制度。制订和实施民办幼儿园分类管理办法,对民办幼儿园实行定级,分类管理、分类指导,定期检查评估,促进民办幼儿园健康、科学、有序发展。

(二)努力改善办园条件

民办幼儿园的投资者可以根据实际,多方筹措资金,争取社会捐赠和政府奖补资金,用以改善办园条件,满足办学需求。“政府可以直接的或间接的对民办幼儿园进行资助,应将现有的教育投资合理分配,适当减少对公办园的投入,挪出一部分经费去帮助和扶持一些条件差的民办幼儿园,以保证整个幼教事业的健康发展。”^[9]

(三)不断完善管理体制

民办幼儿园在管理上比公办幼儿园要更加灵活,可以利用这一优势,健全行政、教学、人事、财务、后勤等一系列有自身特色的内部管理制度,成立董事会、园务委员会、教职工代表大会等议事机构,并

制订相关的议事规则,实行规范化管理,提高管理效益^[8]。“民办幼儿园也可以借鉴公办幼儿园的管理体制,扬长避短,总结出民办幼儿园自身结构的调整与适应机制的建立。”^[9]

(四)切实提高教师队伍素质

“教师队伍的素质和水平,成为关系民办幼儿园能否生存与发展的根本所在。”^[10]民办幼儿园首先要提高教师福利待遇,留住现在高职称、高素质教师,并引进高学历的优秀人才,提高师资队伍素质。其次,要健全社会保障、职称评聘、评优评先等制度体系,确保教师享有与公办幼儿园教师同等待遇,稳定教师队伍。再次,要加强教师队伍的职后培训,不断接受新知识和新理念,提高教师队伍的业务水平。

(五)全面提升办学质量

“民办幼儿园的教育质量的提高,不仅有助于提高自身的品牌形象,品牌形象还有助于与公办幼儿园竞争生源、竞争师资、竞争社会信誉。”^[8]因此,民办幼儿园要高度重视办学质量的提升,全体教职员工都要不断学习,学习最前沿的专业知识,更新观念,按照幼儿身心发展规律和《幼儿园工作规程》中的有关规定教学,提高办学质量,提升幼儿园的核心竞争力。

[参考文献]

- [1] 庞丽娟. 中国教育改革 30 年(学前教育卷)[M]. 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09:241.
- [2] 《福建经济年鉴》编辑委员会. 福建经济年鉴(1989)[M]. 福州:福建经济年鉴社,1989:401.
- [3] 福建年鉴编纂委员. 福建年鉴(1997)[M]. 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1997:270.
- [4] 福建年鉴编纂委员会. 福建年鉴(2002)[M]. 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2:214.
- [5] 福建省教育科学研究所. 福建教育发展研究蓝皮书(2009—2010)[M].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1:21.
- [6] 福建省教育厅. 福建省教育统计简明资料(2016)[Z]. 2016:115,141.
- [7] 何善平. 民办幼儿园法律地位探讨[J]. 陕西学前师范学院,2015(1):4—8.
- [8] 杨兴涓,李延芳. 民办幼儿园普惠性转型中存在的问题及对策[J]. 陕西学前师范学院,2015(3):53—56.
- [9] 于晓威,秦旭芳. 第八届沈阳科学学术年会论文集[C]. 辽宁:沈阳市科学技术协会,2011.
- [10] 李瑶,李悠. 我国民办幼儿园的发展历程、意义及趋势[J]. 淄博师专学报,2014(2):3—6.